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关联租赁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因实际经营业务需要，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烽火电子”）及子公司将于2024年度分别与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在办公用房租赁、房屋、机器设备租赁等业务方面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4年4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关联租赁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对年度同类标的的交易总金额作出预计，同时明确了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依据。其中关联董事赵刚强、何健康、杨勇、张燕、赵冬、任建伟回避表决。

(二) 关联交易关系

陕西烽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通公司”）、陕西大东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东科技”）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通信”）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安烽火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烽火光伏”）为公司控股股东烽火通信的下属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科技”）、西安航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航空电子”）、陕西电子信息新时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实业”）与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光伏产业”）2023年6月前为最终控制人合营企业，2023年6月股权结构变更后成为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不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关联租赁基本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烽火通信及其相关企业发生的关联租赁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出租方名称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情况 | 2024年预计情况 |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 2023年发生额 |
|--------|------------|------------|-----------|-----------|------------|----------|
| 租赁 | 烽火通信 | 烽火电子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45 | - | 42 |
| | | | 机器设备租赁 | 620 | - | 616 |
| | | | 小计 | 665 | | 658 |
| 出租 | 烽火电子 | 光电科技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70 | - | 66 |
| | | 西安航空电子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80 | - | 77 |
| | 陕通公司 | 西安烽火光伏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18 | - | 13 |
| | 大东 | 陕西光伏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155 | - | 155 |
| | 烽火电子及下属子公司 | 烽火通信及下属子公司 | 厂房、办公场地租赁 | 620 | - | 602 |
| | | | 小计 | 943 | - | 913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72号

3.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63.7392万元

4. 法定代表人：赵刚强

5.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无线通讯设备、移动电话机、电声器材、电子元器件、声像、电教产品、汽车检测设备、电线电缆、纺织机械及配件、城市路灯照明及LED新光源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商品、技术除外）；机械加工（专控除外）；房地产开发；普通货运；物业管理；计算机软件及信息系统集成、机动指挥通信系统设计和集成信息系统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高、低压电器设计和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关联关系：烽火通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33.18%的股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15,232.96万元；净资产：192,337.5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251,146.77万元，净利润：4,424.8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西安烽火光伏

1.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2.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润丰路1168号实验楼四层10、11、12室
3. 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万元
4. 法定代表人：马效民
4.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等。
5. 关联关系：西安烽火光伏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烽火通信的下属企业。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2,564.66万元；净资产：5,225.2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66,552.35万元，净利润：-1,911.7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光电科技

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2.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25号
3. 注册资本：人民币16,559.75万元
4. 法定代表人：易细红
5. 主营业务：半导体照明系列产品、风力发电系列产品和太阳能照明系统的研制、生产、出口、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施工、承包及设备维修；半导体照明、风力发电应用工程和太阳能照明系统设计、施工及维修服务；市政公用工程、隧道工程、户内外照明工程、园林景观亮化工程及电子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关联关系：光电科技为公司股东陕西电子的下属企业，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69,409.80万元；净资产：20,457.43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40,723.66万元，净利润：777.6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西安航空电子

1.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 公司注册地：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28号
3.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4. 法定代表人：王焕章

5. 主营业务：电子系统开发与集成；电子设备、测试检测设备、电子零部件、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通讯工程、电子信息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修、服务；电子器材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6. 关联关系：西安航空电子为公司股东陕西电子的下属企业，与本公司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8,368.54万元；净资产：7,165.41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587.92万元，净利润：-976.1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新时代实业

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烽火科技园北楼二层
3. 注册资本：人民币849.04万元
4. 法定代表人：杨小勇

5. 主营业务：机电、通讯设备、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纺机及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家电、电线电缆、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金银除外）、百货、土特产品、新产品开发、研制、信息服务、纺织丝绸、服装、轻工产品、机电产品批发零售、代购代销，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7. 关联关系：新时代实业为公司股东陕西电子的下属企业，为最终控制人合营企业。截止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5,442.04万元；净资产：-425.3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3,879.22万元，净利润：249.9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六）履约能力分析

烽火通信及相关企业，均为公司股东陕西电子的下属子公司，以上关联方公司均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按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烽火通信、西安烽火光伏、光电科技、西安航空电子、新时代实业均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关联租赁主要内容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因日常生产经营及办公需要，在办公用房租赁、房屋、机器设备租赁等方面发生的关联交易，租金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公司向关联公司租赁设备主要是用于生产产品。公司租赁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二) 关联租赁业务均根据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并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协议内容明确、具体，关联租赁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烽火通信及下属子公司位于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东三路职工活动中心的部分办公场地，以及位于北京市紫竹花园二期E座1003号房屋、D座1005号房屋，租用建筑面积分别约为1,072.50平方米、442.76平方米。

公司作为出租方，向西安航空电子等关联方公司租赁位于西安市高新6路28号、30号烽火科技园的部分办公场地，租赁建筑面积约为5,412.30平方米；位于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72号厂区部分办公场地，租赁建筑面积约为6,116.69平方米；位于宝鸡市姜谭工业园厂区的厂房及办公场地，租赁建筑面积约为4,971.25平方米；位于西安市长安区润丰路1168号烽火通信产业园部分厂房及办公场地，租赁建筑面积约为12,635平方米。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关联交易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及效益，降低运营成本；向关联方租赁房屋、机器设备等，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减少重复投资、降低成本。

(二) 租赁资产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生产经营及整体发展需要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保障生产经营的一贯性和稳定性，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成本费用、发生利益输送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以上关联租赁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该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所必需的，预计此项关联交易在一定时期内仍将存在，并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也不会因以上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4年4月10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预计的2024年关联租赁交易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二日